

#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我们现就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公司销售等日常性关联交易均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所必需的持续性业务，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2021 年 1-9 月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公司增加的与关联方的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系为了满足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定价公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独立董事：傅立群、邬崇国、潘斌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